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བོད་རང་སྐྱོང་ལྗོངས་ཀྱི་རྒྱུ་རྩལ་རྒྱུ་རྩལ་ལྷན་ཁག་གི་མཉམ་སྲུབ་ལས་ཁུངས་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 专项债券（六至八期）再融资一般债 券（二至三期）再融资专项债券 （二期）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专项债券（六至八期）再融资一般债券（二至三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计划发行 147.94 亿元。其中：一是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 亿元（5 年期）；二是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128.39 亿元（10 年期）；三是发行再融资 17.5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8.55 亿元（7 年期）、一般债券 5 亿元（10 年期）、专项债券 4 亿元（10 年期）。

本批发行的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债券利息按年支付，每年 12 月 3 日（节假日顺延）支付利息。发行的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债券利息按年支付，每年 11 月 28 日（节假日顺延）支付利息。发行的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六至八期）、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债券利息按半年支付，

每年5月28日、11月28日（节假日顺延）支付利息。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专项债券（六至八期）再融资一般债券（二至三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概况

债券全称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亿元）
合计			147.94
一般债券合计			2.00
1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	5年	2.00
专项债券合计			128.39
2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六期）	10年	12.16
3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七期）	10年	38.00
4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八期）	10年	78.23
再融资合计			17.55
5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	7年	8.55
6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	10年	5.00
7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	10年	4.00

（二）发行方式。

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专项债券（六至八期）再融资一般债券（二至三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发行。西藏自治区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织招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

体安排详见《西藏自治区 2024 年政府债券发行兑付办法》(藏财债〔2024〕10 号)、《西藏自治区 2024 年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藏财债〔2024〕12 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有关事宜的通知》(藏财债〔2024〕43 号)、《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发行 2024 年第二批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券有关事宜的通知》(藏财债〔2024〕44 号)。

(三) 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1.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详见附件 1)。
2.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六至八期)(详见附件 2)。

3.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三期)、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发行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偿还存量债务。

4.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二期)用于偿还 2017 年西藏自治区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三期)到期本金 7.55 亿元和 2021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到期本金 1 亿元。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远东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专项债券(六至八期)再融资一般债券(二至三期)再融资专项债券(二期)信用级别均为 AAA 级。在债券存续期内,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将按《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规定,

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全区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西藏自治区总面积 120.28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八分之一，是我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是重要的国家安全屏障和生态安全屏障。

从区域战略地位来看，西藏自治区地处西南边疆，内与新疆、青海、四川、云南相邻，外与缅甸、印度、不丹、尼泊尔等国及克什米尔地区接壤，国境线长达 4000 多公里，是西南边陲的重要门户，战略地位十分重要。

从自然资源条件看，西藏自治区地域辽阔，自然资源丰富。动植物资源方面，国家一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 65 种，活立木蓄积量居全国第一。水资源方面，西藏自治区湖泊总面积约 2.42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湖泊总面积的 30%。土地资源方面，牧草地面积 65 万公顷，耕地面积 36 万公顷，未利用土地占土地总面积的 30.71%，可利用潜力大。草地资源方面，天然草地面积位居全国省级行政区第一位，是我国主要的牧区之一，农牧业发达，农作物主要有青稞、小麦、玉米等，牲畜主要有牦牛、绵羊、山羊、黄羊等，虫草、天麻、贝母、灵芝等藏药在全国知名度较高。矿产资源方面，现已发现 101 种矿产资源，其中铬、铜、云母、刚玉等 12 种矿藏储量居全国前列。文化旅游资源方面，现有珠峰、藏北羌塘、藏东南雅鲁藏布大峡谷等 11 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雅砻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人文景观独特，有 1700 多座保护完好的寺庙，其中布达拉宫、大昭寺被列为世界文化遗产。

从经济规模及增速来看，2023 年全区地区生产总值 2392.67 亿元，同比增长 9.5%；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65642 元，同比增长 9.7%。尽管经济规模较小，但依托丰富的资源禀赋和国家政策支持，近年全区经济始终保持一定水平增长。一是投资对西藏经济发展的推动力持续增强。2023 年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5.1%。按产业分，第一产业投资同比下降 5.9%，第二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47.7%，第三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35.4%。按经济类型分，国有经济投资同比增长 49.5%，集体经济投资同比下降 16.9%，个体经济投资同比增长 89.6%，其他各种经济类型投资同比下降 20.2%。二是消费对西藏经济的基础性作用持续增强。2023 年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79.8 亿元，同比增长 21.1%，消费活力显著提升。按销售单位所在地分，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716.67 亿元，同比增长 19.5%；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163.14 亿元，同比增长 28.8%。按消费形态分，商品零售 789.54 亿元，同比增长 19.9%；餐饮收入 90.27 亿元，同比增长 32.4%。三是出口对西藏经济的拉动作用持续增强。2023 年全区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109.78 亿元，同比增长 138.3%。其中，出口 98.25 亿元，同比增长 127.7%；进口 11.53 亿元，同比增长 295.2%，实现贸易顺差 86.72 亿元。

2024 年，西藏自治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坚持“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

和高水平安全，不断提升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奋力推动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2024年上半年，全区主要经济指标持续向好，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全区地区生产总值1189.45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95.59亿元，同比增长3.8%；货物进出口总额38亿元，同比增长132.4%。

四、西藏自治区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一)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2080.17	2132.64	2392.67
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6.70	1.10	9.50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164.12	180.16	215.01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757.28	804.67	882.97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1158.77	1147.81	1294.69
(二)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增加值比重(%)	7.90	8.50	9.00
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	36.40	37.70	36.90
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	55.70	53.80	54.10
(三) 全部工业增加值(亿元)	189.90	201.93	252.33
(四) 进出口总额(亿元)	40.16	46.01	109.78
出口额(亿元)	22.52	43.09	98.25
进口额(亿元)	17.64	2.92	11.53
(五)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810.34	726.52	879.80

(六)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46503.00	48753.00	51900.00
(七) 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元)	16935.00	18209.00	19924.00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			
项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一) 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5.62	179.63	236.6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7.01	2592.98	2809.02
上级补助收入	2150.14	2546.03	2538.39
(二) 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46.38	34.76	37.78
政府性基金支出	71.81	60.68	126.78
(三) 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9.09	7.57	8.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39	4.58	5.78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亿元)			
截至2023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81.73		
2023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00.60		

资料来源：西藏自治区财政决算表、西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等。

五、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务状况

(一) 政府债务概况。

截至2023年末，国务院累计核定的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务限额为700.60亿元，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务余额681.73亿元，余额数未超限额数。2024年我区新增政府债务限额540

亿元（一般债务限额 50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490 亿元）。

（二）政府主要债务指标。

1.2023 年末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务余额 681.73 亿元（含一般债务余额 435.4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246.32 亿元）。

2.截至 2023 年末，西藏自治区政府债务主要用于公路建设、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和农林水利建设项目，形成的债务分别为 183.88 亿元、134.90 亿元、69.05 亿元和 85 亿元，资产较为优质，可产生一定规模的经营性收入，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相关债务的偿还。

3.2024—2028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每年需偿还的政府债务分别为 40.55 亿元、18.92 亿元、35.28 亿元、19.86 亿元和 57.01 亿元，集中偿付压力不大，债务期限结构合理。

整体看来，西藏自治区主要债务指标表现较好，整体债务规模较小，全区全口径债务率远低于国际警戒线。未来，作为环喜马拉雅经济合作带中的战略桥头堡和对接“一带一路”、孟中印缅经济走廊的重要一环，西藏自治区经济将持续保持增长态势，预计政府债务规模将和缓增长，但债务率仍将保持较低水平。

（三）防范政府债务风险的措施。

西藏自治区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切实做

好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各项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确保政府债务、隐性债务风险双双处于安全区间。

一是完善政府债务管理体制机制。完善债券分配使用机制。以规范用足用好债券支持西藏发展为目标，以集中力量办大事为突破点，以发挥行业部门指导和统筹力度为抓手，进一步完善债券分配使用机制。建立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机制。以负债率、总债务率、逾期债务率、偿债率等指标为重点，对全区政府债务的规模、结构及安全性进行动态监测和评估，严控新增债务，加大偿债力度，逐步降低债务风险，确保全区政府债务规模适度、风险可控。同时，在限额管理、信息公开、风险提示、绩效考核及进一步加强隐性债务管理等方面制定出台一系列制度，持续健全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体制机制，层层压实责任，为做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

二是强化政府债务管理责任落实。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地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决策部署，及时向自治区人大报送政府性债务管理有关情况，自觉接受人大监督。依法加强对全区政府债务的审计监督，将隐性债务纳入地（市）年度综合考核体系，持续将政府债务管理作为市县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政策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等审计项目的重要内容。压实市县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的第一责任，按照谁举债、谁负责的原则，做到终身问责、倒查责任。以财会监督为契机，

组织开展包括政府债务风险在内的相关领域监督检查，严肃问责追责处理。

三是严格政府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按照《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要求，依法履行政府债务限额审批程序，健全地方政府债务规模控制机制，严格在财政部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政府债务，严格将地方政府债务分门别类纳入全口径预算管理，做好全口径地方债务风险防控。坚持“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依托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穿透式监测系统对债券资金使用实行全过程监管，对政府债券项目“借、用、管、还”实行逐笔监控，进一步规范政府债务的举债、偿债程序，完善债务管理的相关工作流程。积极开展政府债务风险专项整治，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督促加快专项债券支出执行，建立专项债券资金日常调度和收回调整机制，防止资金闲置浪费，切实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持续做好对地（市）、部门的业务指导，压实各方主体责任，有效发挥债券资金效益，支持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附件：1.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项目情况表

2.2024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六至八期）项目情况表

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2024年11月19日



附件 1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项目情况表

序号	债券名称	期限 (年)	项目名称	发行量 (亿元)	地(市)名称
1	2024 年西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五期）	5 年	拉萨南北山绿化工程（二期）	2.00	拉萨市

附件 2

西藏自治区政府专项债券（六至八期）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1	国道 318 线林芝至达孜路面恢复工程
2	技改项目 JQ01
3	技改项目 JQ02
4	贡嘎机场至泽当专用公路、嘎拉山隧道、雅江特大桥改扩建工程
5	国道 318 线林芝至拉萨段改建工程
6	PSL 农村路网及贫困地区公路建设
7	自治区粮食局相关项目（二期）